

简
嫔

女儿红

九州图书出版社



简
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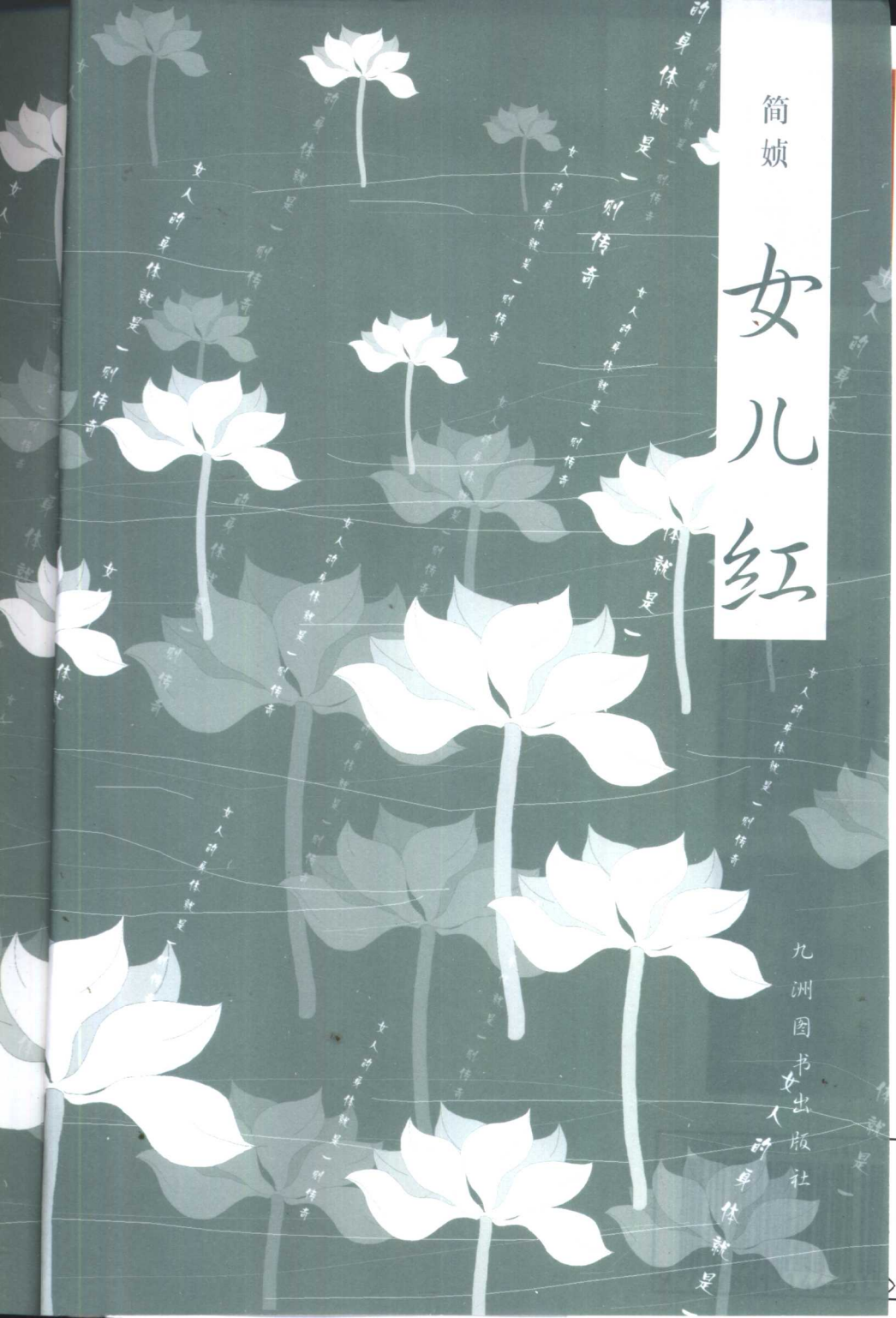
女儿红

九州图书出版社

简嫔

女儿红

九州图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女儿红/简媅著. - 北京:九州图书出版社,1999.12

ISBN 7-80114-446-5

I.女… II.简… III.散文-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1999)第 36796 号

著作权合同登记号:图字 01-1999-3149

封面设计:王 斌

责任编辑:王 杰

出版:九州图书出版社(北京市车公庄大街 6 号 北京市
市委党校 2 号楼)邮编:100044 电话:68366742

经销:全国新华书店

印刷:天津市蓟县燕山印刷厂

开本:850×1168 1/32

字数:120 千字

印张:6.5

版次:2000 年 1 月第 1 版 第 1 次印刷

印数:1-10000

书号:ISBN 7-80114-446-5/I·82

定价:13.80 元

重如鸿毛

——自述创作之路

简媾

文学之于我，难分难舍。它在我的人生境遇最坏之时降临，却带我往最好的方向走。这么说吧，好比有恶人趁我不备，咻咻射来二箭，正中我背，我理应扑地而亡，却幸运地投入文学怀抱，它调教我，传授抽骨生肉之秘，硬是把那二箭围成一对翅膀。

天底下报仇雪恨之事，痛快莫过于此。

虽这么说，要我写自己，则一点也不痛快，反而几近痛苦。想起小学、中学作文课，老师们不知是中邪还是教师手册明文规定，老喜欢出“我”，黑板上写一个大大的“我”字，老师笑咪咪地问：“有没有人不认识这个字呀？”答案当然是没有。接着还用问吗，一屋子学生埋头与“我”缠斗，那老师则悠哉悠哉地在讲台边桌上批改作业簿或滚盘算账，核对家计收支，或倚着走廊墙壁与隔壁班老师窃窃私语，或干脆抖出一块布铺于桌上，持一剪，忽左忽右挪步，咔嚓咔嚓当场做起裁缝。

通常，写完姓名、出生地、排行与“父母健在、家中务农”之后，这篇文章我就作不下去了。中学时，我心生一计，跟隔壁桌同学商量——当时，她嘴咬原子笔头，两眼茫茫无神，一副不久人世之貌。我说：“我帮

你写‘我’，你帮我写‘我’，怎样？”她没弄懂，我解释：“哎呀，就是我写你、你写我啦！”她有点懂，回说：“可是老师出的题目是‘我’又不是‘你’！”我傻了，当下有那么一点觉悟，还是自己最了解自己，自己知道自已的意思，自己才能帮自己的忙！

这觉悟到现在还算数。只是，在文学沙场上南征北讨，日子久了，别有一番吊诡的体验。现实上，披戴一副发育不全、瘦小得可悯的身躯，牢记身份证字号，信用卡号码、户籍住址的“现实我”，一贯是清楚明白的。可是，进入内心世界，你问我“是谁”？答不上来，也不知该叫哪一个“我”答复？那世界有神有魔，故不归神治、不归魔管。

是以，我几乎不回头看自己的文章，不是刻意这么做，是压根儿没欲望。书一出，心神即已远离，那书便成为无主孤儿似地，在书市人海中浮浮沉沉；存，是它的造化，灭，乃亘古以来的天理。勉强喻之，内在世界有“众我”居住，一我写一书，书成，那“我”便瞑目。所以尚存之我才寡情至此！

这么做的好处是没包袱，得以创格变新。写作，跟庄稼渔猎之事有点儿吻合，钓鱼以竿、猎鹿以箭、耕地以锄，为不同的题材寻找最锋利的表现方式应是创作活动里极迷人的部分。十多年来，我试过以典丽繁复的词藻与怦然心动的情怀歌咏青春时代（《水问》），磨练出一种空灵文字与境界，渲染佛义、演绎世间之缘起缘灭（《只缘身在此山中》），我又刻意溶解闽南母语于中文书写中，捕捉已消逝的农村

风土人情（《月娘照眠床》）。而后在独具魔性魅力的台北住久了，我用《胭脂盆地》纪录都会面目。平日有写札记习惯，身上随时有一小册跟着行走江湖，写久了便积成十几册草札、小品，挑三拣四，即是《私房书》。喜欢喝茶，喜欢到想把冻顶乌龙茶列入殉葬清单的地步，故写了《下午茶》，喝茶岂不是在喝十丈红尘？然后女性议题从地底伏流跃上案头，其实一路的作品处处可见女踪，但真正把它摆在桌上的，要属《女儿红》。我想我是生气了才这么做，气几千年来中国人从结绳记事到敲击键盘发E-mail给南半球、北半球之友人、敌人，怎么女人拥有的东西还是没多大变化？在我看来，女人真正拥有的是她自己的眼泪与经血。

近十年来台湾社会在观念与意识形态上千变万化、突飞猛进。两性平权议题如日中天，哪一个男性敢在女性面前提他那一壶大男人沙文主义思想，不仅会被耻笑，恐怕更会遭到围殴。这是好事，蹒跚学步永远不嫌迟。然而，在女性书写上，我走的路子仍是潜入内在去揪出瘀伤与痛楚，唯有自疗，女性才能做自己的主人。《红婴仔》是写得最烽火硝烟的，一面祿抱幼婴一面探问“孕育”在女性生命里到底占了多重？我深深感触于“转化”的重要，女性要有一种能耐，把现实层面的经验转成自身资源，藉以壮大自己。跟牛羊学一学，把草吃进去，把肉长出来。

写了十多本书，往下有什么愿景？一时说不

清。每一本书是一块砖的话，一辈子下来，到底留了一堆砖头还是一间砖砌的房子？系乎才赋，这跟得奖多寡、畅销与否无关。不过，有一点是确信的，我认为一个作家不管一辈子写了多少书，都应在写作生涯末期时自行砍杀，只留下三分之一作品。换言之，若写了九本，只应留三本，另六本绝子绝孙。“著作等身”绝非好事，不独虐待莘莘学子，更可能戕害一棵正在跟野蝴蝶打情骂俏的树。

古埃及人信奉的众神里，有一位叫马特（Maat），乃掌管真理、正义与法律的女神。她的头上佩戴羽毛。当人死后至冥府，心脏必须称重。马特便将她的羽毛置于天秤另一端，以秤出那人心脏的重量。

我喜欢这羽毛。文学即是这根具有大重量的羽毛，它或许补不了天，填不满龟裂的大地，但它恰恰好足以秤出一时代灵魂的重量。

执是之故，我仍乐于当这羽毛上因阳光而闪亮的尘埃。

一九九九年八月三日



简媜 1961年生于台湾宜兰县冬山河畔，台大中文系毕业，曾获吴鲁芹散文奖，时报文学奖等。是《台湾文学经典》最年轻的人选者，也是台湾文坛最无争议的实力派女作家。著有散文集《红婴仔》《水问》《只缘身在此山中》《月娘照眠床》《私房书》《下午茶》《梦游书》《胭脂盆地》《女儿红》《顽童小番茄》等十余种。

她的作品不依赖绚丽的外表和各种包装，实实在在地靠着自己的文学才华及对生活的热爱，在台湾文坛创造了一系列不容置疑的文学成就。



策划：汉霖文化

责编：王 杰

装帧设计：

通道工作室 /

请留意同期出版的以下作品——



ISBN 7-80114-446-5



9 787801 144461 >

目 录

重如鸿毛——自述创作之路	1
《序》——红色的疼痛	1

【辑一·暗红】

四月裂帛	6
在密室看海	27
贴身暗影	51
秋夜叙述	62
哭泣的坛	75
女 鬼	81
雪夜,无尽的阅读	91

【辑二·砖头红】

女儿状	112
一袭旧衣	118
女人刀	122
母 者	125

【辑三·火鹤红】

某个夏天在后阳台	136
咖啡小馆里的狼	142
亲吻地板	144
水 牢	146

李 体	147
宾 馆	150
当年旧巷	152
空篮子	154
梦 魇	156
腐 橘	158
自画像	160
温泉乡的歌手	162
戏 票	164
演 员	166
忧郁猎人	168
产 权	170
记忆房间	172
红纽扣	174
隐形贼	176
同居纲领	178
萤火虫	180
玻璃夕阳	182
末班车上的女人	184
密 探	186
不为人知的祝福	188
拖鞋志	190
口红咒	195
简 斌 创 作 年 表	

红色的疼痛

——序《女儿红》

想要推敲一种冷肃的姿势与声音为这本集子说几句话，枯坐半日，心思缥缈，如浮云、流光无法拘捕入罐。于是，我只是坐在书房的老位置，看着初夏的微风曳动一蓬蓬茂密的竹叶，摇晃老老少少的绿，那窸窣窸窣的声音里藏着一只略嫌兴奋的蝉，叫得好像新科状元。

天籁俱在，让人放心。

也许是完成一本书后，习惯性出现忧郁状态，才会觉得千言万语不说也罢；也许背景可以拉得更宽些，看看文学在现代社会的处境，想想所剩不多的固守着孤夜寒窗的文学信众，到底意义何在？便不由得让心情在谷底行走。有这样的情绪，毕竟还是沉不住气的小溪境界吧！在那些胸怀瀚海、与天地共吞吐的人心中，再怎么焦躁的时代不改其贞静，处境与意义云云何需鼓舌以辩？一切答案不就在孤夜寒窗里吗？而孤夜寒窗不就为了“趣味”吗？人世间的趣味，生命的趣味，与天籁闲闲对答的趣味。

这么想，也就可以关门闭户，安安静静把墨磨下去了。

回到这本书吧。第十一本散文集，依例也是砍砍杀杀才成其面目。主要收录一九九一至一九九六，五年间作品；

部分文章的创作期与《胭脂盆地》重叠，但因各有所属，所以迟至今日才收编。大约在六年前，即构想写一本探勘女性内在世界的书，窥其情感奥秘，听其挣扎之声。一路走走停停，恣意穿梭新旧时光及各阶段女貌之间，便写成今日的模样。首先，此书虽属散文，但多篇已是散文与小说的混血体；次之，我未把女性放在男性的经纬度上去丈量、剖读，因为她们即是自身的经纬，无需外借。最后，如果这些故事读来有“蝉蜕”意涵，也是从“旧我”蜕为“新我”，并非从残缺的半人走向全人。但我也必须承认，故事中的女人各有各的艰难行旅，她们没有外援，只能自己做自己的领航。我追踪她们的步履，摹写女性的壮丽与高贵。

“女儿红”历来指的是酒，旧时民间习俗，若生女儿，即酿酒贮藏，待出嫁时再取出宴客，因此也称“女酒”或“女儿酒”。这大红喜宴上的一坛佳酿，固然欢了宾客，但从晃漾的酒液中浮影而出的那副景象却令人惊心：一个天生地养的女儿就这么随着锣鼓队伍走过旷野去领取她的未知；那坛酒饮尽了，表示从此她是无父无母、无兄无弟的孤独者，要一片天，得靠自己去挣。从这个角度体会，“女儿红”这酒，颇有风萧萧兮易水寒的况味，是送别壮士的。

辞书上说，有一种红萝卜别名“女儿红”，十足的乡土气息。想像某个冷冽的早晨，庄稼人拨雾来到菜圃，寒霜冻坏了果蔬，惟有那一畦萝卜田闪闪发光，长梗裂叶看起来精神饱满，握手一揪，一根根结实的、鲜美的红萝卜喜滋滋地破土，好像一颗颗又长又胖的钉子，默默地把山川湖海

钉牢。这么一想，“女儿红”又接近了地母性格。

一半壮士一半地母，我是这么看世间女儿的。

然而经验中，让我刻骨铭心的红色，却跟血、牲礼与火焰有关。

血色，残酷的红。我总是记得一条浅色毛巾被汨汨流出的人血染成暗红的情景，那毛巾像来不及吮吸的嘴，遂滴滴答答淌下血水。人血，当然是死神的胭脂。我想，若仔细看，会发现血的颜色里有多层次的暗影，所以那色泽才能包藏丰富的争辩：死亡与再生，缠缚与解脱，幻灭与真实，囚禁与自由……缘此体会，故有《辑一》。

而牲礼的红是属于童年时代跟母亲有关的记忆。年节祭祀中，“红龟粿”与“面龟”的红令人感到温暖。不独是食物本身可口及其背后隐含的信仰力量才叫人缅怀，更重要的是每一幢砖瓦屋内都有一名把自己当作献礼的女子才使那红色有了乡愁的重量。因此，《辑二》四篇，难免带着母性。

火的颜色与火鹤花的红原本无涉，但我欢喜火鹤的意象；浴于烈焰，振翅高飞，一路拍散星星点点的火屑。那纯粹的红色里藏有不为人知的灼痛，《辑三》的故事，就当作幽深隐秘的内在世界里，一枚枚火燎的印记吧。

作者自述至此，也算坦白从宽，再往下写，就接近悔过书了。

有一件事倒是要提。今年是洪范书店二十周年庆，一家文学出版社的弱冠之礼。十一年前，我只是一个初出茅

庐的新人，洪范出了我的第一本书《水问》，这份情意记下来了，跟着我从青年转入中岁。这些年来文学出版之路的萧索与炎凉，并未让叶步荣先生改弦易辙，洪范还是洪范，这样的出版意志与对书的品质的坚持，无疑已竖立了标竿。

恭喜洪范二十岁。也许，在冷的气流中，意义与价值才会变成更清楚。毕竟，文学不是为了热闹而来。

一九九六年六月，端午节前夕

写于台北

辑一
◆
暗
红